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H GROUP

叙福樓集團

LH GROUP LIMITED

叙福樓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78)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 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百分比
	二零二零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九年 百萬港元	
收入	404.2	520.0	(22.3)%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24.3	39.7	(38.9)%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港仙)	3.03	4.96	(38.9)%

業績

叙福樓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計簡明合併中期業績，連同去年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計)
收入	4	404,234	520,018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42,315	2,825
食品及飲料成本		(125,089)	(150,344)
員工成本		(128,276)	(161,581)
折舊及攤銷		(18,712)	(22,521)
使用權資產折舊		(47,730)	(45,376)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		(18,085)	(44,618)
燃料及公共設施開支		(9,842)	(13,558)
廣告及推廣開支		(3,230)	(6,154)
其他經營開支		(40,592)	(45,352)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撥備		(9,111)	(1,243)
使用權資產減值撥備		(19,417)	—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13,101
融資收益	6	2,584	2,419
融資成本	6	(2,804)	(3,097)
除稅前溢利	8	26,245	44,519
所得稅開支	7	(1,990)	(4,892)
期間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u>24,255</u>	<u>39,627</u>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股東		24,255	39,669
非控股權益		—	(42)
		<u>24,255</u>	<u>39,627</u>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9	<u>3.03港仙</u>	<u>4.96港仙</u>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計)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計)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4,586	126,710
使用權資產		164,565	227,331
投資物業		683	695
無形資產		5,734	6,015
租金及公共設施按金	11	47,139	43,216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11	2,728	575
遞延所得稅資產		26,144	23,875
		<u>351,579</u>	<u>428,417</u>
流動資產			
存貨		24,592	24,517
貿易應收款項	11	5,419	6,15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17,506	18,277
可收回稅項		—	1,737
短期銀行存款		128,499	132,35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3,396	130,759
		<u>369,412</u>	<u>313,798</u>
資產總額		<u>720,991</u>	<u>742,215</u>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及儲備			
股本		80,000	80,000
股份溢價		122,781	122,781
儲備		95,747	71,492
		<u>298,528</u>	<u>274,273</u>
權益總額		<u>298,528</u>	<u>274,273</u>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計)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計)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復原費用撥備	12	15,622	15,009
租賃負債		123,246	157,1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5,839	5,839
		<u>144,707</u>	<u>177,948</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2	47,650	44,77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2	85,509	65,102
合約負債		38,467	22,952
租賃負債		94,764	131,472
應付稅項		11,366	25,694
		<u>277,756</u>	<u>289,994</u>
負債總額		<u>422,463</u>	<u>467,942</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720,991</u>	<u>742,215</u>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未經審計)	本公司股東應佔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80,000	122,781	43,873	27,619	274,273	—	274,273
期間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24,255	—	24,255	—	24,255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的結餘	<u>80,000</u>	<u>122,781</u>	<u>68,128</u>	<u>27,619</u>	<u>298,528</u>	<u>—</u>	<u>298,528</u>

(未經審計)	本公司股東應佔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	80,000	122,781	180,097	27,619	410,497	49	410,596
會計政策變動	—	—	(4,902)	—	(4,902)	—	(4,902)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的重列結餘	80,000	122,781	175,195	27,619	405,595	49	405,644
期間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39,669	—	39,669	(42)	39,627
與股東之交易							
股息(附註10)	—	—	(43,200)	—	(43,200)	—	(43,200)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	—	—	(7)	(7)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的結餘	<u>80,000</u>	<u>122,781</u>	<u>171,664</u>	<u>27,619</u>	<u>402,064</u>	<u>—</u>	<u>402,064</u>

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九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合併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而其股份已自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上市日期」)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ayman Corporate Centre, 27 Hospital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8,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其附屬公司主要在香港作為供應亞洲菜(包括日本料理、韓國料理、粵菜及上海菜)的全服務餐廳營運商。

除另有所指外，未經審計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以港元(「港元」)呈列，並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七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2. 編製基準

未經審計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本集團的未經審計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二零一九年年報」)一併閱讀。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未經審計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當中影響年初至今所應用會計政策以及資產與負債、收入與開支的呈報金額。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於編製本未經審計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的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主要來源與二零一九年年報所應用者相同，惟下文所述者除外。

3. 會計政策

編製未經審計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所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二零一九年年報所用者一致，惟採納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統稱「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中期期間的所得稅乃按預期總年度盈利適用的稅率累計。

政府補助

當有合理保證將收取補助且本集團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來自政府的補助按公平值確認。與成本有關的政府補助遞延處理及按與擬補償的成本配合所需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提前追溯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COVID-19相關租金寬免。修訂本提供可選擇的可行權宜方法，允許承租人選擇不評估與COVID-19相關的租金寬免是否屬租賃修訂。採納該選擇的承租人可將合資格租金寬免以非租賃修訂的入賬方式入賬。可行權宜方法僅應用於因COVID-19疫情直接引致的租金寬免且須滿足如下所有條件方會適用：a)租賃付款變動導致經修訂租賃代價與緊接變動前租賃代價相比，基本相同或更低；b)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少僅影響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到期的付款；及c)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無實質性變動。

本集團已對所有合資格COVID-19相關租金寬免應用可行權宜方法。租金寬免約8,319,000港元已作為負可變租賃付款入賬及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合併全面收益表的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中確認，並對租賃負債作出相應調整。此舉對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的期初權益結餘並無影響。

本期間有多項新訂或經修訂準則開始適用。除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外，本集團並無因採納該等準則而改變其會計政策或作出追溯調整。

4. 收入及分部資料

(a) 收入

收入即本集團的營業額，乃指在香港經營餐廳及食材銷售的已收及應收款項(扣除折扣)。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餐廳營運	401,832	512,493
食材銷售	2,402	7,525
	<u>404,234</u>	<u>520,018</u>

(b) 分部資料

董事為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其檢討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根據用於作出戰略決策之由董事所審閱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經營餐廳連鎖及食材銷售。管理層按本集團經營的主要菜式及食材銷售情況審閱業務的經營業績，從而就將予分配的資源作出決定。

本集團有以下呈報分部：

- (a) 粵菜 — 自有品牌 以提供粵菜的自創品牌「煲仔王」及「叙福樓金閣」經營粵菜餐廳
- (b) 亞洲菜 — 特許經營品牌 以特許經營品牌「牛角」、「溫野菜」、「牛角次男坊」及「柳氏家」經營亞洲菜餐廳
- (c) 亞洲菜 — 自有品牌 以「牛瀾鍋」及「和平飯店」等自有品牌經營亞洲菜餐廳
- (d) 食材銷售 向關連方及外部第三方銷售食材

分部收入及分部溢利為呈報予董事的計量項目，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分部溢利(經調整除稅前計量)乃按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之一致方式計量，惟未分配融資收益及未分配成本從該計量中剔除。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存貨、貿易應收款項、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該等項目不包括作一般用途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投資物業、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可收回稅項。

分部負債主要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合約負債、租賃負債以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該等項目不包括作一般用途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應付股息、應付稅項及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集團的主要營運實體位於香港。本集團的所有收入均來自香港。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香港。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入、除稅前溢利、折舊及攤銷，以及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分部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未經審計)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總計 千港元
	粵菜— 自有品牌 千港元	亞洲菜— 特許經營 品牌 千港元	亞洲菜— 自有品牌 千港元	食材銷售 千港元	
分部收入					
收入	40,421	266,737	94,674	47,178	449,010
分部間收入	—	—	—	(44,776)	(44,776)
外部收入	<u>40,421</u>	<u>266,737</u>	<u>94,674</u>	<u>2,402</u>	<u>404,234</u>
分部溢利／(虧損)	<u>30,619</u>	<u>32,826</u>	<u>(21,021)</u>	<u>639</u>	<u>43,063</u>
分部溢利包括 折舊及攤銷	<u>(1,617)</u>	<u>(9,117)</u>	<u>(6,861)</u>	<u>—</u>	<u>(17,595)</u>
使用權資產折舊	<u>(1,104)</u>	<u>(28,415)</u>	<u>(16,067)</u>	<u>—</u>	<u>(45,586)</u>
減值撥備	<u>—</u>	<u>(9,770)</u>	<u>(18,758)</u>	<u>—</u>	<u>(28,528)</u>
分部溢利					43,063
未分配折舊及攤銷					(1,117)
未分配使用權資產折舊					(2,144)
未分配成本					(15,336)
未分配融資收益					1,862
未分配融資成本					(83)
除稅前溢利					<u>26,245</u>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分部資產	<u>24,431</u>	<u>180,374</u>	<u>96,367</u>	<u>76,577</u>	<u>377,749</u>
分部負債	<u>(10,359)</u>	<u>(204,260)</u>	<u>(113,891)</u>	<u>(22,985)</u>	<u>(351,495)</u>

(未經審計)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粵菜— 自有品牌 千港元	亞洲菜— 特許經營 品牌 千港元	亞洲菜— 自有品牌 千港元	食材銷售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收入	101,919	283,432	127,142	67,914	580,407
分部間收入	—	—	—	(60,389)	(60,389)
外部收入	<u>101,919</u>	<u>283,432</u>	<u>127,142</u>	<u>7,525</u>	<u>520,018</u>
分部溢利	<u>2,114</u>	<u>50,382</u>	<u>9,580</u>	<u>1,357</u>	<u>63,433</u>
分部溢利包括					
折舊及攤銷	<u>(3,909)</u>	<u>(11,489)</u>	<u>(6,159)</u>	<u>—</u>	<u>(21,557)</u>
使用權資產折舊	<u>(9,618)</u>	<u>(22,489)</u>	<u>(11,128)</u>	<u>—</u>	<u>(43,235)</u>
減值撥備	<u>—</u>	<u>—</u>	<u>(1,243)</u>	<u>—</u>	<u>(1,243)</u>
分部溢利					63,433
未分配折舊及攤銷					(964)
未分配使用權資產折舊					(2,141)
未分配成本					(31,179)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13,101
未分配融資收益					2,340
未分配融資成本					(71)
除稅前溢利					<u>44,519</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u>30,982</u>	<u>211,644</u>	<u>126,837</u>	<u>90,501</u>	<u>459,964</u>
分部負債	<u>(47,332)</u>	<u>(220,406)</u>	<u>(126,566)</u>	<u>(24,901)</u>	<u>(419,205)</u>

分部資產與本集團資產總額的對賬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計)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計)
分部資產	377,749	459,964
未分配資產	343,242	282,251
	<u>720,991</u>	<u>742,215</u>

分部負債與本集團負債總額的對賬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計)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計)
分部負債	351,495	419,205
未分配負債	70,968	48,737
	<u>422,463</u>	<u>467,942</u>

5.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計)
政府補助	13,330	—
租賃修訂產生之淨收益	26,933	—
來自一間信用卡公司的推廣收入	1,550	1,400
雜項收入	502	1,425
	<u>42,315</u>	<u>2,825</u>

6. 融資收益及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1,795	2,419
金融資產之融資收益	<u>789</u>	<u>—</u>
融資收益	<u>2,584</u>	<u>2,419</u>
已付租賃負債之融資成本	<u>(2,804)</u>	<u>(3,097)</u>

7. 稅項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香港利得稅乃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的稅率計提撥備。

所得稅開支的主要部分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香港利得稅		
即期所得稅	4,259	7,718
遞延所得稅	<u>(2,269)</u>	<u>(2,826)</u>
	<u>1,990</u>	<u>4,892</u>

8.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於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8,419	22,188
使用權資產折舊	47,730	45,376
投資物業折舊	12	12
無形資產攤銷	281	321
有關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項下之租賃付款：		
— 最低租賃付款	2,260	17,104
— 或然租金	7,627	6,458
	<u>9,887</u>	<u>23,562</u>
僱員福利開支		
工資及薪金	112,157	142,232
酌情花紅	8,956	7,72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712	6,584
員工福利	1,886	3,414
未休年假(撥回)／撥備	(802)	1,714
長期服務金撥備／(撥回)	367	(87)
	<u>128,276</u>	<u>161,581</u>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1,100	1,291
— 非核數服務	532	303
	<u>1,632</u>	<u>1,594</u>

9.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股東(「股東」)應佔溢利約24,25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39,669,000港元)及約800,000,000股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股東應佔溢利(千港元)	24,255	39,669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u>800,000</u>	<u>800,000</u>
每股盈利	<u><u>3.03港仙</u></u>	<u><u>4.96港仙</u></u>

(b) 攤薄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由於並無已發行的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等同於每股基本盈利。

10.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已宣派中期股息—無 (二零一九年：每股4.96港仙)	—	39,680
已宣派特別股息—無 (二零一九年：每股5.00港仙)	—	<u>40,000</u>
	<u>—</u>	<u><u>79,680</u></u>

董事會並無建議派付本期間之中期股息。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主要指自金融機構有關客戶信用卡結算付款(其結算期一般為自交易日起3日內)的應收款項。通常而言，概無授予客戶信貸期，惟本集團就食材銷售授予30日信貸期的若干企業客戶除外。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計)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計)
外部客戶	<u>5,419</u>	<u>6,156</u>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計)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計)
30日內	3,977	5,451
31至60日	679	401
61至180日	<u>763</u>	<u>304</u>
	<u>5,419</u>	<u>6,156</u>

本集團的借款人近期並無拖欠記錄。基於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結餘被視為可悉數收回，故毋須就逾期結餘計提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確認減值虧損。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計)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計)
預付款項	10,783	7,852
租金及公共設施按金	54,508	52,549
其他應收款項	2,082	1,667
	<u>67,373</u>	<u>62,068</u>
減：非即期部分		
— 租金及公共設施按金	(47,139)	(43,216)
—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2,728)	(575)
	<u>17,506</u>	<u>18,277</u>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結餘既未逾期亦無減值。計入上述結餘的金融資產與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應收款項有關。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面臨最大信貸風險為上述各類別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抵押。

12. 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計)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計)
30日內	27,552	28,452
31至60日	19,817	16,150
61至180日	96	45
180日以上	185	127
	47,650	44,774

貿易應付款項為不計息，且付款期一般為30至60日。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計)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計)
應付租金	3,255	1,940
應計僱員福利開支	22,313	19,731
長期服務金撥備	2,567	2,285
未休年假撥備	7,478	8,453
復原費用撥備	18,407	18,407
遞延政府補助	18,075	—
其他應計開支	25,317	26,236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	3,087	2,427
其他應付款項	632	632
	101,131	80,111
減：非即期部分		
— 復原費用撥備	(15,622)	(15,009)
即期部分	85,509	65,10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我們是一家頂級的全服務、多品牌餐廳集團，於香港專注供應亞洲菜(特別是日本料理)及粵菜。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按兩個自有品牌(即「叙福樓金閣」及「煲仔王」)經營兩間粵菜餐廳；及按兩個自有品牌(即「牛涮鍋」及「和平飯店」)及四個特許經營品牌(即「牛角」、「牛角次男坊」、「溫野菜」及「柳氏家」)經營36間亞洲菜餐廳，向追求豐富美食體驗的多樣化顧客群供應優質、物有所值的佳餚。我們以我們品牌組合的廣泛市場覆蓋面而倍感自豪，此令我們能夠接觸中高端市場至大眾市場的不同飲食偏好的客戶群。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經營的餐廳數目。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粵菜餐廳		
— 自有品牌	2	2
亞洲菜餐廳		
— 自有品牌	14	13
— 特許經營品牌	22	21
亞洲菜餐廳小計：	36	34
總計：	38	36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去年同期」)約520.0百萬港元減少約22.3%或約115.8百萬港元至本期間約404.2百萬港元。本集團的收入受到二零二零年COVID-19疫情的不利影響。「牛瀨鍋」(亞洲菜餐廳 — 自有品牌)及「盪野菜」(亞洲菜餐廳 — 特許經營品牌)餐廳至少關閉兩個星期，此乃由於確診的COVID-19病例引起公眾關注，而火鍋用餐存在與氣溶膠傳播有關的潛在感染風險。自二零二零年三月底起，食物及衛生局局長亦發出指示針對香港餐飲業採取新措施及要求，(其中包括)限制座位數目及同坐一桌的人數。除COVID-19的影響外，粵菜餐廳的收入大幅減少亦歸因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出售三間粵菜餐廳。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收入	佔總收入	收入	佔總收入
	千港元	百分比	千港元	百分比
		(%)		(%)
粵菜餐廳				
— 自有品牌	40,421	10.0	101,919	19.6
亞洲菜餐廳				
— 自有品牌	94,674	23.4	127,142	24.5
— 特許經營品牌	266,737	66.0	283,432	54.5
餐廳營運小計	401,832	99.4	512,493	98.6
食材銷售	2,402	0.6	7,525	1.4
總計	404,234	100.0	520,018	100.0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其他收入及收益由去年同期約2.8百萬港元大幅增加約1,397.9%或約39.5百萬港元至本期間約42.3百萬港元。該增加乃由於本期間的一次性政府補助約13.3百萬港元及租賃修訂產生的淨收益約26.9百萬港元所致。

食品及飲料成本

本集團的食品及飲料成本由去年同期約150.3百萬港元減少約16.8%或約25.3百萬港元至本期間約125.1百萬港元。有關減少與本期間內收入減少一致。食品及飲料成本佔收入的百分比由去年同期的28.9%略增至本期間的30.9%。

員工成本

本集團的員工成本由去年同期的約161.6百萬港元減少約20.6%或約33.3百萬港元至本期間的約128.3百萬港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本期間收到政府補助約7.2百萬港元及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出售三間粵菜餐廳所致。本期間，員工成本佔收入的百分比維持相對穩定於31.7%（去年同期：31.1%）。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

本集團的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由去年同期約44.6百萬港元減少約59.5%或約26.5百萬港元至本期間的約18.1百萬港元。相關減少乃主要由於本期間大多數租賃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入賬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非物業租賃開支，而去年同期因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將部分租賃列為短期租賃。此外，若干業主提供的租金寬免使本期間入賬的租金水平更為優惠，而去年同期並無該等寬免。

本期間溢利

本期間溢利由去年同期約39.6百萬港元減少約38.8%或約15.4百萬港元至本期間約24.3百萬港元。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以下合併影響所致：(i)本期間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撥備合共約28.5百萬港元；(ii)去年同期出售附屬公司之一次性收益約13.1百萬港元，而本期間並無該等收益；及(iii)上述其他因素。

撇除一次性及非經常性項目，即政府補助、租賃修訂產生之收益、減值撥備及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後，本期間業務產生的核心溢利約為7.3百萬港元，由去年同期的約32.7百萬港元減少約77.5%或約25.3百萬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以內部產生現金流量及上市所得款項為其業務撥付資金。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短期銀行存款約為128.5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2.4百萬港元)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193.4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30.8百萬港元)。大部分銀行存款及現金以港元計值。本集團將繼續動用內部產生現金流量及上市所得款項作為未來發展的資金來源。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總額分別為約369.4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13.8百萬港元)及約277.8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90.0百萬港元)，而流動比率約為1.3倍(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1倍)。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並不適用，乃由於其並無未償還計息銀行借款。資產負債比率相等於計息銀行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報告期後事項

於本期間末直至本公告日期內並無發生重大事項。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1,374名僱員（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30名僱員）。僱員薪酬乃經參考現行市場條款及根據各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

董事酬金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經參考彼等各自就本公司事宜貢獻的時間、努力及專業知識作出建議。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四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就計劃所定義參與者對本集團成功作出的貢獻提供獎勵，並激勵彼等進一步為本集團作貢獻。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生效。此外，僱員有權取得表現及酌情新年花紅。

本期間內並無授出購股權。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購股權計劃項下未行使購股權。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交易以港元計值，而本集團並無面臨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前景

二零二零年初爆發的COVID-19疫情已嚴重削弱香港的餐飲業務，我們預計社交距離的監管限制、市況欠佳以及消費意欲低迷將在今年餘下時間繼續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此外，二零一九年以來的遺留問題，例如因持續的國際貿易談判而引致的宏觀風險、各國實施的進口關稅變化及地緣政治不確定性帶來的挑戰，仍將對本地商業環境及消費者對該行業的信心構成挑戰，並會影響二零二零年的前景。有鑑於此，我們於二零二零年的業務及財務表現受到眾多不確定因素及宏觀風險的束縛。

面對二零二零年的諸多障礙，本集團一直並將繼續積極與業主就租金減免進行磋商，與供應商尋求更優惠的條款，以及加強送餐平台及外賣自取的服務。本集團亦一直積極管理其營運資金水平，以確保本集團保持良好的流動資金狀況。我們亦會嚴格加強始終至關重要的衛生及防疫規定。

本集團管理層將繼續致力於渡過難關，並會以市場敏銳度謹慎對待本年度餘下的時間以及密切關注最新動態，從而及時作出靈活的業務及策略調整，盡可能降低對我們業務的潛在不利影響。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得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期間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一直維持至少佔已發行股份25%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無建議派付本期間之中期股息。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準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的權益，以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水平。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自身企業管治守則。

於本期間，除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有守則條文及採納其所載大部分最佳常規。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可由同一名人士擔任。黃傑龍先生(「**黃先生**」)現時出任該兩個職位。黃先生一直為本集團的主要領導人，主要負責參與制訂業務策略及確定本集團的整體方向。由於彼直接指導高級管理層，故彼亦對本集團的營運承擔主要責任。經考慮到持續執行業務計劃，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黃先生為該兩個職位的最佳人選，而現時的安排具有裨益，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在由經驗豐富及優秀人才組成的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的管理下足以平衡其權力與權限。董事會現時由三名執行董事(包括黃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因此其組成具有相當高的獨立性。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自身操守守則。與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本期間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熊璐珊女士(主席)、洪為民先生及單日堅先生。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透過提供有關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效用的獨立意見協助董事會監控審計程序、制定及檢討我們的政策以及履行董事會指派予我們的其他職責及責任。

審核委員會連同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未經審計簡明中期業績。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中期業績及二零二零年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lhgroup.com.hk) 刊載，而二零二零年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規定的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將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之相關網站。

致謝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本集團的管理團隊及全體員工的不斷支持及作出的貢獻。董事會亦藉此機會向我們的股東、客戶、業務夥伴及專業人士對本集團前景毫無保留的支持致以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叙福樓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黃傑龍教授，太平紳士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人士組成，執行董事為黃傑龍教授，太平紳士、高秀芝女士及何志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單日堅先生銀紫荊星章暨香港懲教事務卓越獎章、熊璐珊女士及洪為民教授，太平紳士。